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110學年度考核委員名單

序號	現職	姓名	性別	委員別	票數	備註
1	教務主任	歐曉菁	女	當然委員		
2	學務主任	黃奎瑋	男	當然委員		
3	輔導主任	董亞欣	女	當然委員		
4	人事主任	陳玉環	女	當然委員		
5	教師會代表	林莉薇	女	當然委員		未兼行政
6	科任教師	劉宗富	男	票選委員	26票	未兼行政
7	總務主任	鄭建信	男	票選委員	24票	
8	資訊組長	辛志鴻	男	票選委員	23票	
9	科任教師	丁琴芳	女	票選委員	23票	未兼行政
10	文書組長	廖介宏	男	票選委員	22票	
11	導師	江怡瑩	女	票選委員	21票	未兼行政
12	區務教師	劉恬妏	女	票選委員	21票	
13	科任教師	陳茂洽	男	票選委員	20票	未兼行政
14	導師	黃裕隆	男	票選委員	20票	未兼行政
15	科任教師	陳鈁嫸	女	票選委員	19票	未兼行政
1	科任教師	王芝友	女	後補委員	18票	
2	科任教師	葉順生	男	後補委員	17票	
3	導師	廖軒弘	男	後補委員	16票	
4	導師	黃貴美	女	後補委員	13票	
5	導師	張舜智	男	後補委員	13票	
6	科任教師	彭莉珍	女	後補委員	11票	
7	導師	葉欣儒	女	後補委員	11票	
8	資料組長	董秋紅	女	後補委員	11票	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成績考核委員共置15人，其中當然委員5人、票選委員10人。

二、依規定委員每滿三人應有一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(至少5人)；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人數之計算，應排除教師會代表。

三、依規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(至少5人)。

四、當選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，由候補委員依序遞補之，並兼顧未兼行政職務教師比例及委員性別比例。

五、委員之任期自110年9月1日至111年8月31日止。

新北市樹林國民小學 考核委員會